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卓溪鄉立山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立國人字第114000242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2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(第2次公告分6次招考)第4次招考取錄取人員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113學年度第12次教師評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4學年度第2次代理(課)甄選(第2次公告分6次招考)第4次招考取錄取人員如下：

(一)一般代課教師：

正取1員：胡張恩。備取：無。

二、甄選錄取人員應於公告次日(遇假日順延)8時至11時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辦公室(人事)報到，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由本校取消其錄取資格並通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三、本次招考代理教師2名及代課教師1名額已錄取足額，故第5次至第6次招考，不續辦理甄選事宜。

校長 陳月珠